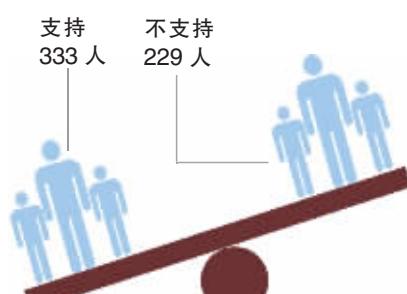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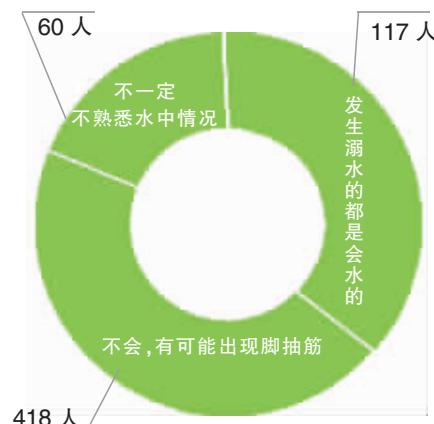




2020年7月2日 星期四
第16期(总第774期) 5版

科教周刊 编辑部

主编 陈俊
执行主编 田丕
电话 3268517
邮箱 akrbjz@163.com



从溺水，到游水？到玩水？到中流击水？

该从源头遏制溺水事故了

田丕

在肯定回答这个问题前，我们需要记住的一点是：任何一项技能都要有“安全”的加持，缺少了这个意识，这项技能也许带来的反而是“达摩克利斯之剑”。

有两则新闻，希望能引起读者的关注。

一则《痛心！端午节当天3人溺河溺亡，溺水之殇何时休？》；另一则时间稍早，《从源头遏制学生溺水事件，江西新余全市四年级学生免费学游泳》。

两个声音、两种态度，但是最终的目的都是一个，那就是杜绝悲剧的再次发生。

在最近发生的这些溺水事故中，很难简单地将问题归咎于哪个具体环节。但是有一点肯

定的是，如果这些孩子会游泳，并有相关的急救常识，是否就会减少类似悲剧的发生？当然，现在这些事后的推论依然是在为一个答案发声，那就是遏制源头，还是应该从教会孩子游泳开始。这也是各级政府和学校不断反复强调的一点——从安全教育、家长监护、日常防控等方面做好防范。

在记者采访的部分家长中，持有支持孩子学游泳观点的家长占了绝大多数，他们认为这是一项必备技能，既能锻炼身体提高身体素质，也增加了一个危急时候自救的“选项”。但是也有家长持有不同观点，他们从理性上支持孩子学游泳，但是担心学会后在河里发生危险。不反

对不鼓励也是一种态度。

安康境内河流密布，溪潭塘坝众多，这些也成为众多孩子们在夏天玩水的去处。与水为伴是我们的优势，但是事物总有两面性，不可预知的危险也在水中“潜伏”。每年学校都会及时提醒，就防范溺水对学生和家长提出相应要求，在特殊节点做好针对性的安排，无论是来自学校的例行提醒还是教育部门的专门预警，无疑都有助于各方提高警惕，减少悲剧的发生。

但是换一个角度思考，比如说，预防溺水事件，是否可以作为一种日常的工作来做，尤其是通过强化游泳学习让孩子获得相应技能，而不要等到夏天来临再专门科普。

江西新余的尝试，就是从源头遏制溺水事件。孩子学会了游泳，知道游泳的相关安全知识，又不盲目逞能，更有利干防溺水。

让孩子学习游泳，家长应该有这方面的意识，系统专业的学习是更优的选择，无论如何，学习游泳，宜早不宜迟。所以，北京、上海等发达地区，把学会游泳当做学生的一门必修课。

让孩子学会游泳，不要仅仅停留在口头，而应该采取实际行动。

我们愿意看到更多的专业的场馆和老师出现在我们这个城市，也让孩子早点学会这项技能。

各方观点

学生家长于女士：

作为家长来说，特别地支持新余市的做法，并且乐于接受这些措施。游泳课可以教给学生基本的游泳技

能，可以从根源上来遏制学生溺水现象的发生，感觉其它地方可以借鉴过来。

我认为游泳作为一项生存技能，

对玩家来说特别重要。去年我给孩子报了游泳课，孩子学起来非常快，学习过程也很开心。孩子都富有好奇心，如果一味地不让孩子下水，那有

些逆反心理的孩子就偏要对着干。所以一旦教会了孩子如何游泳，在面对危险情况的时候，他们也能够拥有自救的技能。

安康市一小教师张晓安：

暑期来临，天气炎热，伴随汛期降雨强度加大，溺水事件进入高发期。6月21日，重庆潼南区发生8名小学生溺亡事件，令人震惊，令人痛惜。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特发布2020年第3号预警，提醒各地、各有关部门和学校务必引以为戒，认真落实防溺水工作各项要求，尽最大努力防止此类事件发生。有个别地方明确提出禁止孩子下水游泳的要求。与此同时，我又看到另一则报道：江西省新余市市

委、市政府从今年起启动“水花行动”，将在全市小学四年级348个班级17629名学生中全面开展游泳技能培训，并鼓励其他年级学生学习游泳技能。计划用三年时间基本实现全市小学毕业生掌握游泳技能，提高学生身体素质、生存技能和急救能力，从源头上遏制学生溺水事件的发生。

同样是防溺水，两种截然不同的做法引起了我的思考。我以为：一律禁止孩子下水游泳是片面的，也是不科学的。作为既是一名家长，又是一名学

江北高中校长罗发兵：

对于是否可以把游泳课作为学校的课程，我认为，一是需要政府牵头建设学校游泳馆。二是需要和培养

一批专业教练员。但是这两点我们这些贫困地区很难做到，因此还是应该开展好关于防溺水教育工作。防溺水教育工作需要厘清四方责任：一是学

校和安全专业人员树起教育责任。这需要相关部门支持配合，协调组织专业人员进校园给学生宣传教育培训。二是家长树起监管责任。三是社会和

职能部门树起联防责任。四是个体树立警醒防范责任。总之，教育学生不是学校单方面就能完成的，需要全社会共同聚力配合。

汉滨区竹园幼儿园园长陈祯：

关于溺水事件，每年一到天热，就会有发生。作为教育工作者或者家长也好，我始终认为，学校教育宣传，仅仅只能起到警示和本职工作的需要，而实质性防止溺水事件发生，主要还在于家长对孩子的监管义务与责任。溺水事件从没有发生在学校里

汉滨区南门小学校长陈受选：

第一，我认为新余市的做法很好，如果条件具备，这样做完全是可以且有益的。但我个人觉得这种做法不宜提倡，也不适宜广泛推广。因为各地区资源条件不一，有的地方缺少

基础条件，也建不了能够供全市小学生学习使用的游泳池。作为校长，同时也是一名家长，我个人非常愿意让孩子掌握这些技能，但实际情况并不允许，比如我这几年暑假想给孩子报游泳班，但报名人数太多了，排不上

队。就安康目前这个情况来看，自费都满足不了孩子们的需求，更别说让大部分小学生都能免费接触到游泳课，我们还是比较缺乏这类资源。

第二，俗话说“淹死的都是会水的”，虽然这个观点不一定完全正确，但

也体现了一部分事实。所以我个人认为，让学生具备基本的游泳技能非常有必要，但更重要的是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意识教育，尤其是对于那些会游泳的学生，更应该提高他们的安全意

识，让他们学会保护自己、爱惜自己。

小学学生家长：

一味地禁止孩子游泳和教会孩子游泳，我一定是支持第二种观点的。喜欢玩水是孩子的天性，游泳不仅可以满足孩子的兴趣，更重要的是可以教会他们一种技能，还能强身健体。孩子们去河边玩耍，大多数就是为了学游泳，或者刚学会扑腾几下，就想证明自己的实力。但是河道里的

校教育的本质问题才重要，不是说夏天加强宣传不去河边就好了，而是应该培养孩子遵守规则的意识和自我约束力，这也是教育的本质，而不是在某些特殊时期，一纸公文发下去。此外，很多淹死的人，其实都是游泳高手，关键是对外部环境的充分预估和对自己进行施救能力的估计不足，

才会造成一个救一个，结果群体性溺水发生。因此，在加强孩子自身能训练、学会自我保护能力的同时，还应该教会他们对自己的施救能力有准确地判断。同时，学校还应该把雨季滑坡、夏季溺水、地震易发期等常识性的知识纳入到课堂。

高中生：

学游泳太有必要了。但是就我们这里来看开设游泳课怕是有些困难，

学校没有游泳馆，外面的游泳馆一次也容纳不了那么多人。我觉得可以让父母有这方面的意识，让他们在孩

子小的时候就送到校外游泳机构去培训，帮助孩子学游泳，然后鼓励孩子多去游泳馆游泳，避免在河里发生危险。

我们这里可能不太现实，第一，游泳场所有限，孩子人数众多，无法大范围开展集体培训。其二，安全问题谁来负责，就算学校有此想法，上级部门会不会为了安全而否定？其三，家长是否放心？是否愿意？所以，我认为，让孩子学习游泳的事情，可以由学校发起倡议，家长自愿给孩子报课外培训班进行。同时，相关部门还要

加强各类游泳培训班的监管，包括硬件环境、教师资质等问题，给孩子营造一个良好的学习游泳的环境。学校、家长以及社会要形成合力，不仅给孩子普及安全知识，还要给孩子树立正确的观念，让孩子有对自己能力认知的意识，在遇到危险或者遇到别人有危险的时候如何自救以及如何施救，避免各类悲剧的发生。

安康市初级中学教师邱新勇：

新余市的做法目的就是减少学生溺水现象的出现，说明政府、社会对学生溺水事件非常重视。通过免费上游泳课，教给学生游泳技巧和方法，学生遇到特殊情况的时候可以用来自救，可以有效减少溺水事件的发生。

学生家长吴女士：

新余市这个做法非常好，如果咱们安康也有这种免费学习游泳的机会，我也会让孩子去学习。但是同时我也认为，虽然有这项措施让大家都

去学习技能，掌握了游泳技巧，但是在安全教育方面还得更加注重。

比如小孩子在学会了之后，可能自己就会放松了，觉得“我去河边玩儿没事，我会游泳。”然后会跟同学朋友约着去

河里玩，反而会放松警惕。

所以安全知识宣传、警示标志设置、安全意识加强等方面，还是得做到位。比如我就经常给孩子讲一些安全知识，之前我们去石泉坐船玩的时

候，虽然没要求必须要穿救生衣，但我儿子就很自觉地穿上了救生衣，他说穿上会让自己安全一点，这就说明，安全意识跟游泳技能一样，同等重要。

暑假将至，在中小学生放暑假之前，教育部和学校三令五申要求做好暑期安全教育，尤其是“防溺水”安全教育。

近期，重庆潼南区8名小学生相约河滨玩耍，一人不慎落水，7人施救，结果8名学生全部溺亡。惨重的悲剧让大家为之揪心，更是给他们的父母造成锥心之痛。为什么在学生安全教育年月讲天天念的今天，在教育部门和学校时刻紧绷安全神经的前提下，学生溺水事故还是屡屡发生？其实，防溺水安全教育与其“禁”字当头，倒不如给学生补上“游泳”这一课，教会孩子们学会游泳。

每年都会发生学生溺水事件，市上区近几年也出台了很多防止学生溺水的措施，特别是近三年以来，安康市以市政府的名义在汉滨区多所学校召开了会议，来推动这些措施实行。我觉得，拥有游泳技能是一方面，但增强安全意识也很重要。当

学生有了安全意识，首先不去危险的地点，就会减少事故的发生。

2019年全市有3.2万在校小学四年级学生，人数非常多。就我所知道的，全市游泳馆数量很少，而拥有游泳馆的学校更是少之又少。如果我们安康来做这个事情，可能是心有余而力

不足，还是缺少面向学生的公共设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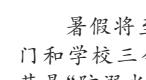
我们一直提倡的是：为学生开放游泳场馆。不让孩子去河里游，但总要给他另一条出路，那就是多开放一些合规安全的游泳场馆。但目前我们全市的游泳馆特别少，还满足不了学生的需要，还需要各方面多加关注和努力。

当然，学会游泳并不等于就安全了，游泳只是让我们的孩子学会一种强身健体的方法，减少在相对安全的水域溺水的几率。所以，作为家长，我们不能因为孩子会游泳，而放手大胆地让孩子在不安全的水域戏水，教孩子游泳的同时更要教孩子永远保持对水的敬畏，平时的安全教育绝不能少。

(记者 郭帆 李莹 采访)

防溺水教育还需补上“游泳”这一课

杨迁伟



暑假将至，在中小学生放暑假之前，教育部和学校三令五申要求做好暑期安全教育，尤其是“防溺水”安全教育。

近期，重庆潼南区8名小学生相约河滨玩耍，一人不慎落水，7人施救，结果8名学生全部溺亡。惨重的悲剧让大家为之揪心，更是给他们的父母造成锥心之痛。为什么在学生安全教育年月讲天天念的今天，在教育部门和学校时刻紧绷安全神经的前提下，学生溺水事故还是屡屡发生？其实，防溺水安全教育与其“禁”字当头，倒不如给学生补上“游泳”这一课，教会孩子们学会游泳。

有统计数据显示，溺水身亡在儿童意外死亡中所占比例近60%，是造成儿童意外死亡的主要因素。而农村儿童溺水身亡的比例，又远远高于城市儿童。有数据显示，在每年儿童溺水身亡

亡人数中，农村儿童是城市儿童的5倍。每一个孩子都是一个家庭的未来和希望，有效防止儿童溺水自然有其重要意义。为此，一进入夏季，各地便推出各式各样的防止学生溺水措施，学校更是把防溺水作为学生安全重中之重。然而，纵观各地学校的办法措施，无不是“严”字当头，“禁”字当先，鲜有学校来教学生游泳的，防溺水变成了禁止游泳，方法简单粗暴，但效果却未必直接有效。

其实，很多学生溺水的背后，恰恰是孩子不会游泳所致。如果孩子会游泳，很多悲剧都可以避免。如果能够确保学生远离水域，做到不游泳，当然可以保证不会有溺水事件发生。然而，自然形成的江河湖海，人工建成的水塘水库，在我们的生活中再寻常不过，尤其是安康，无论

是中心城区，还是其他县区，几乎都有河流穿城而过，是夏季人们避暑纳凉和平常休闲观光的好去处。要禁止孩子们下水玩耍谈何容易。

我们应该高兴学校对学生安全的重视，可是孩子们离开学校后呢？有的孩子过于调皮，有的家庭忙于工作无暇顾及孩子，又不可能把孩子天天关在家里……总之有太多的不确定性，未知，一旦孩子涉水遇险，因为不具备游泳这一基本的生存技能，出现溺水事故的可能性非常大。显然，一味地禁止是治标不治本。

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以及社会对教育重视程度的提高，学校环境越来越好，尤其是硬件设施的提高，现代化的实验室，全塑胶跑道，各种类型的社团活动室，却唯独没有游泳池，更别说开设游泳课。目前，一些沿海城市已有一些试点学

校普及了学生的游泳课，但由于学校游泳课受到硬件等诸多因素制约，也只是停留在试点阶段。

其实一个学生只需要几节课就可以学会游泳，安康还有擅长游泳的冬泳队等专业人士，也完全可以请进学校进行专业的教学训练，政府及有关部门也应该鼓励或者是要求学校开设游泳课，为孩子的安全多加一层保护。

当然，学会游泳并不等于就安全了，游泳只是让我们的孩子学会一种强身健体的方法，减少在相对安全的水域溺水的几率。所以，作为家长，我们不能因为孩子会游泳，而放手大胆地让孩子在不安全的水域戏水，教孩子游泳的同时更要教孩子永远保持对水的敬畏，平时的安全教育绝不能少。